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 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8.22%减少至 7.1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37.62%减少至 36.58%。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力股份”或“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7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丁晟先生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告知函》。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丁晟			
	住所	浙江省长兴县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5 月 7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集中竞价	2021年3月5日	人民币普通股	2,648,500	0.9913
		2021年5月7日	人民币普通股	131,200	0.0400

备注：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益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减持情况

2021年1月4日，公司披露了《诺力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不超过持有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即减持不超过2,671,800股。

2021年3月5日，公司披露了《诺力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完成的公告》，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丁晟先生减持公司股份2,648,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913%，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三、超额减持情况说明

1、鉴于上述两次减持在三个月内合计减持2,779,700股，减持比例为1.04%。超额度减持107,900股，超额减持金额137.72万元。

2、操作人在减持过程中由于误操作，使得累计减持额度超过了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的规定。

3、减持人就本次误操作导致的超额减持行为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变表示诚挚的歉意。减持人会加强证券账户交易规范性管理，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4、公司将进一步组织开展对相关人员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培训，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有关规定，避免误操作情形发生，防止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丁毅	无限售条件股份	72,567,657	27.16	72,567,657	27.16

丁晟	无限售条件股份	21,963,200	8.22	19,183,500	7.18
毛英	无限售条件股份	5,985,000	2.24	5,985,000	2.24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五、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3、除上述超额减持外，其余额度减持股份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份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诺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0日